**河北北方学院**

**2018-2019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特向社会公布河北北方学院2018—2019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八部分组成。本学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间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河北北方学院门户网站（http://xxgk.hebeinu.edu.cn/）下载。如对本学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河北北方学院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河北省张家口市钻石南路11号河北北方学院弘正大楼617室，邮编：075000，电话：0313—4029426）。

**一、概述**

河北北方学院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加强谋划部署，持续完善制度规范和工作机制，强化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和平台建设，促进信息公开与学校各方面工作深度融合，不断提升公开质量和水平。

本年度学校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分类公开，多渠道公开，学校公告栏主要涉及教学、科研、人事、资产、后勤、规划等时效性较短的招投标信息，信息公开网主要公开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服务、财务预决算及收费信息等时效性较长的信息，同时做好上级明确要求的在某个时间节点前必须公开的信息。

**二、主动公开学校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按照上级要求，根据《河北北方学院校务公开事项目录》主动向社会公开：

1. 学校基本情况的信息。包括学校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等基本信息。

2. 学校文件、规章制度、统计数据等有关信息。包括一学年来学校制定和发布的各类规范性文件、学校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统计数据等。

3. 学校公共资源信息。通过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和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等，公开学校教室、公用房、教学资源、大型仪器设备等公共资源信息与图书藏量。

4. 与师生员工利益密切相关和社会比较关注的重要事项。学校各学历层次和各类学生招生信息；学生学籍管理、帮困助学、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与勤工助学申请与管理规定以及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情况等就业指导等信息；教职工培训、干部人事任免信息、招考录用、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岗位设置与聘用办法等有关人事工作信息；学校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结果等科研管理信息；饮食服务、校园安全保卫等后勤保卫信息；财务规章制度、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财务信息；仪器设备、图书、教材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招投标。

 5. 学校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与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信息。

(二) 主动公开信息的途径和方式

1. 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和学校校园网、机关部处、院系、直属机构网站、官方微信微博，向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信息，这是我校信息公开最主要和最重要的途径。

2．通过发放年鉴、大事记、校报、学生手册、统计报表等纸质资料公开信息。

3．通过教代会、党代会、座谈会等形式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并通过办公电话等途径回应学校师生关切问题。

4．通过宣传栏、电子显示屏等途径公开有关信息。

5. 2018-2019学年，学校通过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开信息包含招生录取信息8条，基本信息1条，收费公示1条，预决算2条，招生录取信息4条（栏目链接网站：http://xxgk.hebeinu.edu.cn/）。通过校园主网页公告专栏发布资产及招投标等公告60条，教学信息3条，学生管理相关信息4条，人事信息9条，科研信息2条（栏目链接网站：http://211.81.208.4/index.php?s=/List/index/cid/50.html）。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18-2019学年度学校未收到需受理或答复的师生和公众信息公开的申请。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费情况、减免情况。

**四、学校师生及社会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情况**

我校师生员工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关注程度较高，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给予较好的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能及时地提供各种学校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未出现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五、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未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问题：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不断地完善和发展。我校信息公开工作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信息公开的制度和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的意识需要进一步增强，公开的渠道方式需要进一步拓展。

改进措施：

（一）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增强主动公开的意识

加强信息公开网站建设，以涉及学校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继续拓宽信息公开的范围和渠道。增强信息公开的透明度，促进学校事业发展重大事项的民主管理和科学决策；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内部监督、考核和责任追究的制度，推进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学校信息工作机制的建设。

（三）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

加强对全校信息公开工作联络员的培训，进一步增强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七、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 别** | **公开事项** | **公开期限** |
| 1 | 基本信息（6项） | （1）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  |
| （2）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 （3）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
| （4）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
| （5）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
| （6）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
| 2 | 招生考试信息（8项） | （7）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
| （8）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
| （9）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 |
| （10）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
| （11）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
| （12）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
| （13）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
| （14）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
| 3 |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7项） | （15）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
| （16）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
| （17）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
| （18）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
| （19）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 （20）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21）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
| 4 | 人事师资信息（5项） | （22）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
| （23）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
| （24）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
| （25）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 |
| （26）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
| 5 | 教学质量信息（9项） | （27）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
| （28）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
| （29）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
| （30）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
| （31）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
| （32）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
| （33）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
| （34）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
| （35）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 6 |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4项） | （36）学籍管理办法 |
| （37）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
| （38）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
| （39）学生申诉办法 |
| 7 | 学风建设信息（3项） | （40）学风建设机构 |
| （41）学术规范制度 |
| （42）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
| 8 | 学位、学科信息（4项） | （43）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
| （44）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
| （45）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
| （46）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
| 9 |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2项） | （47）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
| （48）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
| 10 | 其他（2项） | （49）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
| （50）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